

#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105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171號5樓  
受文者：臺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

地址：11010 台北市松仁路3號9樓  
聯絡人：李東陽  
聯絡電話：(02)87897611  
傳 真：(02)878975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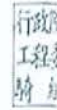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5 日  
發文字號：工程技字第 1020039651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請各會員提供意見  
沈明進 11/8

主旨：檢送工程技術服務全球化廠商審定作業要點（草案）乙份，敬請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前惠示卓見，以為研修參考，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我國業者赴海外發展，本會已於 102 年 8 月 15 日修正押標金保證金暨其他擔保作業辦法（下稱押保辦法），新增第 33 條之 6 規定略以機關辦理非條約協定採購，得於招標文件中規定全球化廠商應繳納之押標金、履約保證金或保固保證金金額得另予減收。
- 二、本會基於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及技師事務所主管機關權責，為執行押保辦法第 33 條之 6 第 2 項規定，辦理工程技術顧問業申請審定為全球化廠商，特訂定旨揭草案。依法設立之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及技師事務所，得標我國以外之政府工程技術服務採購標案，其累計決標金額達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我國中央機關門檻金額以上者（102 年至 103 年工程技術服務案件之門檻金額為新臺幣 6,000,000 元。）得檢附工程技術顧問公司或技師事務所申請審定為全球化廠商申請表，及得標我國以外之政府採購標案證明文件，向本會申請審定為全球化廠商；經審查合於規定者，由本會登錄於政府採購法主管機關指定之資料庫公



告；符合全球化廠商之獎勵期間為自資料庫公告日起一年。

三、請貴公會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前就旨揭草案提供意見，俾利彙辦。

正本：各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各技師公會

副本：本會技術處

主任委員 陳希舜



## 工程技術服務全球化廠商審定作業要點草案

規定	說明
<p>一、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執行押標金保證金暨其他擔保作業辦法第三十三條之六第二項規定，辦理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及技師事務所申請審定為全球化廠商，特訂定本要點。</p>	<p>揭示本要點之訂定目的。</p>
<p>二、適用對象：</p> <p>（一）工程技術顧問公司：依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條例規定，領有本會核發之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者。</p> <p>（二）技師事務所：依技師法第七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單獨設立之技師事務所或與其他技師組織之聯合技師事務所。</p>	<p>明定本要點之適用對象。</p>
<p>三、適用條件及期限：</p> <p>（一）適用條件：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及技師事務所得標我國以外之政府工程技術服務採購標案，其累計決標金額達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我國中央機關門檻金額以上，於決標後一年內經本會審定並登錄公告者。</p> <p>（二）申請期限：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及技師事務所得隨時向本會提出申請，所提採購標案不得逾前款所定期限。</p>	<p>依押標金保證金暨其他擔保作業辦法第三十三條之六第二項規定，明定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及技師事務所依本要點向本會申請為全球化廠商之適用條件及期限。</p>
<p>四、申請方式：</p> <p>（一）申請前，應先將得標我國以外之政府工程技術服務採購標案資訊傳輸至本會「技師與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資訊系統」。</p> <p>（二）檢附申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以郵</p>	<p>明定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及技師事務所向本會申請前，應先將得標我國以外之政府工程技術服務採購標案資訊，傳輸至本會「技師與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資訊系統」，並應檢附申請書及相關證明文件。</p>

「技師事務所」申請審定為全球化廠商申請表

基本資料：

事務所名稱		聯絡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人電話	
事務所地址		E-MAIL	
是否為全球化廠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獎勵期間至 年 月 日止，本次申請是否接續上開獎勵期間：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請建議公告日期 年 月 日		

得標我國以外之政府採購標案明細表 (請按決標日期依序編號)：

序號	外國政府採購機關名稱	外國政府採購機關地址	標案名稱	採購性質	決標日期 (yyyy/mm/dd)	決標公告刊登網址 或公報/報紙名稱	決標幣別	工程技術服務業務之決標金額	匯率	決標金額 (新臺幣)
1										
2										
3										
累計金額(新臺幣)										

備註 1：申請前，請將得標標案資訊傳輸至本會「技師與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資訊系統」(pesys.pcc.gov.tw/工程技術顧問公司[技師]/工程技術顧問公司個人化(需帳號密碼)[技師個人化(需帳號密碼)]/年度業務報告書/年度服務案件統計/新增海外決標案件)

備註 2：2013 年至 2014 年工程技術服務案件之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我國中央機關門檻金額為新臺幣 6,000,000 元。

備註 3：明細表填寫內容應與本會技師與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資訊系統之年度業務報告書一致。

備註 4：折算匯率為辦理決標前一辦公日臺灣銀行外匯交易收盤即期賣出匯率。

申請人聲明事項：本申請案填寫及所附文件均為屬實，所附文件影本均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請人(執業技師)親自簽名：